

中央储备粮通辽甘旗卡直属库有限公司维修改造消防设施、四栋钢板仓屋面改造项目竞争性谈判（五次）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GX CZ-C-25410169）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左翼后旗

一、招标条件

本中央储备粮通辽甘旗卡直属库有限公司维修改造消防设施、四栋钢板仓屋面改造项目竞争性谈判（五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52.52853万元，招标人为中央储备粮通辽甘旗卡直属库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附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维修改造消防设施；四栋钢板仓屋面改造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维修改造消防设施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2】四栋钢板仓屋面改造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1-22 08:30:00到2026-01-28 17:00:00。

获取方式：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2-04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国信e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2-04 09:00:00。

开标地点：国信e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国信e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www.e-bidding.org/)同时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央储备粮通辽甘旗卡直属库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 **中央储备粮通辽甘旗卡直属库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左后旗甘旗卡镇铁东**

联系人: **陈文召**

电话: **0471-4676180**

邮件: 314172982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5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A座608室**

联系人: **阮雅娟**

电话: **0471-4676180**

邮件: gxzbnmg002@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中央储备粮通辽甘旗卡直属库有限公司维修改造消防设施、四栋钢板仓屋面改造项目竞争性谈判（五次）

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GXCZ-C-25410169）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中央储备粮通辽甘旗卡直属库有限公司委托，就中央储备粮通辽甘旗卡直属库有限公司维修改造消防设施、四栋钢板仓屋面改造项目（五次）组织竞争性谈判，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中央储备粮通辽甘旗卡直属库有限公司维修改造消防设施、四栋钢板仓屋面改造项目竞争性谈判（五次）；

1.2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资金来源：自筹；

1.4 质量标准：符合相关技术标准要求；

二、采购范围

标段号	标段名称	计划工期	质保期	具体内容	标段最高限价（元）
1	维修改造消防设施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05月31日	3年	详见工程量清单	237293.00
2	四栋钢板仓屋面改造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05月31日	5年	详见工程量清单	287992.30

三、资格要求

3.1 通用资格要求

3.1.1 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3.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响应。

3.1.3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4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提供“中

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截图。

3.1.5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1.6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储粮集团《不良信用施工企业名单》。

3.2 专用资格要求

标段 1:

3.2.1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扫描件）。

3.2.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须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标段 2:

3.2.3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扫描件）。

3.2.4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须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3.2.5 供应商须为中储粮服务网防水入围企业（提供入围通知书，注：如入围已过期，又无最新入围，则沿用最近期入围名单）。

3.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四、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6年01月22日至2026年01月28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1）本项目实行在线获取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上述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登陆国信 e 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官方网址：<http://www.e-bidding.org>）获取采购文件。获取采购文件应认真阅读网页上的有关操作须知，进行注册并上传相关资料，审核通过后即可在线下载采购文件。

(2) 获取采购文件流程：登录投标管家（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后）→查看最新招标项目→报名【通过苹果 APP Store 和安卓腾讯应用宝下载“中招互连”APP，也可打开国信 e 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www.e-bidding.org>)，首页扫描二维码下载。按照要求进行个人用户注册及实名认证、企业注册及企业关系建立、单位证书和个人证书购买、单位签章制作等操作。之后扫码登陆投标管家工具进行项目报名】→获取采购文件【提交公告附件等资料】→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

(3) 在国信创新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注册和支付费用等环节技术问题，都请拨打国信 e 采平台服务支持电话：400-0809-508(周一~周五 9:00-17:00)。

(4) 需要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需完善企业信息中的银行账户并上传一般纳税人证明，同时请上传开票信息(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及账号)，否则将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本次实行发售电子版采购文件，600元/标段，售后不退。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年02月04日上午9:00时（北京时间）**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请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国信创新投标管家工具上传至国信 e 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建议提前 1 天准备好软件环境），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可通过“中招互连”手机 APP 扫码加密。如果供应商通过手机 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扫码加密，则在开标时必须使用同一个手机 APP 账号及单位证书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开标完成后，供应商需要通过“中招互连”手机 APP 加盖公章或被授权人个人签名,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如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则视为确认。

解密方式：本项目为远程开标，远程解密：供应商于 **2026年02月04日上午09:00** 使用原电脑通过《国信创新投标管家工具》进行远程开标解密，解密时间 30 分钟。届时请供应商代表持响应时所使用的“中招互连”手机 APP 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开标电脑前准备参加开标解密。供应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供应商按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平台沟通联系解决，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六、采购费用：

(1) 保证金：详见采购文件。

(2) 代理服务费：详见采购文件。

(3)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服务费。

最高限价/每标段	电子服务费
100 万以下	200 元/标段
100 万以上	300 元/标段

七、采购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国信 e 采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e-bidding.org/>) 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八、异议受理：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联系人：阮雅娟，联系电话：0471-4676180。

九、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央储备粮通辽甘旗卡直属库有限公司

监督部门：中央储备粮通辽甘旗卡直属库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5 号绿地集团中央广场蓝海大厦 A 座 608 室

邮 编：010098

联 系 人：阮雅娟

联系电话：0471-4676180

邮 箱：gxzbnmg002@163.com

招商银行（只限于存入标书款）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开户名称：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账号：4719 0141 0210 601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22日

附件 1：信息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段号	
供应商名称	
邮编	
供应商详细通讯地址	
联系人	
手机	
固定电话/传真	
E-mail（电子邮箱）（务必填写准确）	
供应商开票信息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国税局备案的地址	
国税局备案的联系电话	
国税局备案的银行开户行名称	
国税局备案的银行开户行帐号	
资料附件	<p>1.若现场递交标书款，请打印此表后，带此表及文件要求资料到招标代理机构。</p> <p>2.我公司改用增值税电子发票，各供应商在报名时填写有效电子邮箱，以便于接收增值税电子发票，具体事项见采购文件《标书款电子发票的说明》。</p> <p>3.填写的增值税涉税信息内容必须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质认定时（或后续进行信息变更时）于国税局备案的信息一致。</p> <p>4.若贵单位于我公司完成上述信息登记后进行了相关信息变更，请于办理国税局信息变更后至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票前，凭更新后的证明文件至我公司办理信息变更手续。因贵单位未及时提供更新信息或提供信息有误而造成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无法认证等问题，由贵单位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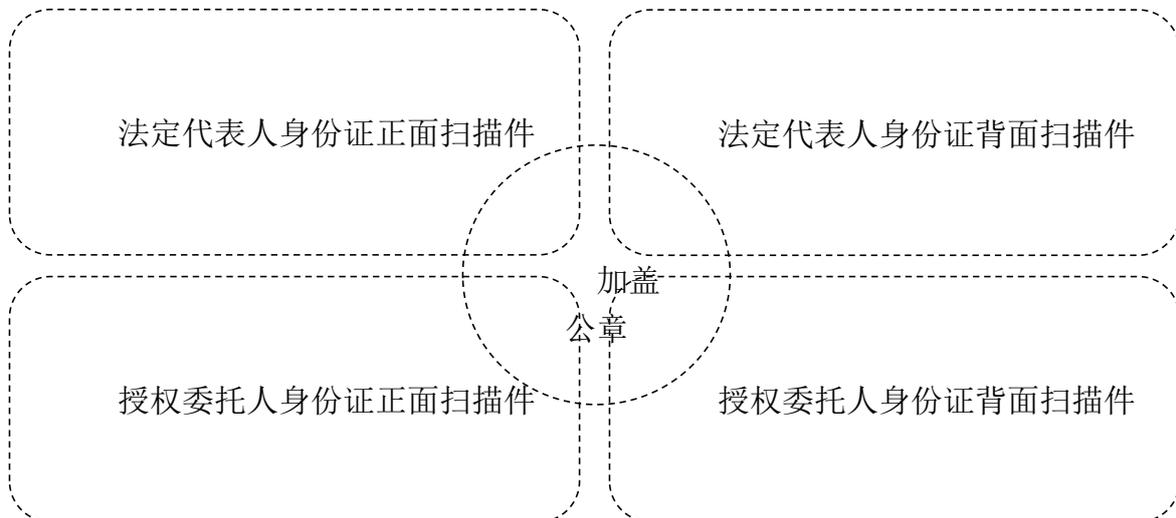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 应 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 3: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_____: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的项目
经理_____身份证号: _____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
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
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人代表: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